

2023年健康海南行动暨人均预期寿命提升行动市县考核评分细则

二、考核指标（100分）

维度	序号	指标	目标值	分值	指标内涵与计算方法	赋分方法	牵头单位 (黑体为数据提供部门)	备注
健康水平 (15分)	1*	人均预期寿命(岁)	80	5	指在一定死亡水平下,预期每个人出生时平均可存活的年数,根据寿命表法计算。	以目标值为标准,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比上年提高,按比例得分,不提高不得分。	省卫生健康委健康促进处	
	2*	婴儿死亡率(‰)	≤3.8	2	指该年该地区婴儿死亡数占某年某地区活产数的比例。婴儿死亡数指出生至不满1周岁的活产儿死亡人数。 该年该地区婴儿死亡数/某年某地区活产数×1000。	以目标值为标准,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省卫生健康委妇幼处	省人均预期寿命
	3*	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5.6	2	指该年该地区5岁以下儿童死亡数占某年某地区活产数的比例。5岁以下儿童死亡数指出生至不满5周岁的儿童死亡人数。 该年该地区5岁以下儿童死亡数/某年某地区活产数×1000。	以目标值为标准,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省卫生健康委妇幼处	省人均预期寿命
	4*	孕产妇死亡率(1/10万)	≤13	3	指该年该地区孕产妇死亡数占某年某地区活产数的比例。孕产妇死亡人数指妇女在妊娠期至妊娠结束后42天以内,由于任何与妊娠或妊娠处理有关的或由此而加重了的原因导致的死亡称为孕产妇死亡,不包括意外事故死亡。 该年该地区孕产妇死亡人数/某年某地区活产数×100000。	以目标值为标准,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省卫生健康委妇幼处	省人均预期寿命
	5	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	≥92	3	全省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等级以上的人数百分比,某年某地调查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被调查总人数×100。	以目标值为标准,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	省人均预期寿命

健康生活 (18分)	6*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	≥ 25	5	健康素养是指个人获取和理解基本健康信息和服务，并运用这些信息和服务作出正确决策，以维护和促进自身健康的能力。 根据人口特征加权计算后，具备基本健康素养的人数/监测人群总人数 $\times 100$ 。	以目标值为标准，达到目标值得5分；比上年增长按比例得分，未达到目标值且下降不得分。	省卫生健康委健康促进处	省人均预期寿命
	7*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平方米)	2.4	3	体育场地面积指可供开展体育训练、比赛、健身活动的场地有效面积。 体育场地面积/区域常住人口数。	以目标值为标准，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但 ≥ 1.9 按比例得分，未达到1.9不得分。	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	
	8*	15岁以上人群吸烟率 (%)	< 20 (2030)或持续降低	2	根据抽样调查结果，经加权统计分析，吸烟人数/总人数 $\times 100$ 。	以目标值为标准，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或相比上一年度每降低1个百分点得0.5分，依次类推，满分2分。	省爱卫办	
	9*	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优良率(%)	≥ 50	4	《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是测量学生体质健康状况和锻炼效果的评价标准，该指标指达到优良标准的学生数占参加评定学生总人数的比例。 学生体质综合评定总分80分及以上学生数/参加评定学生总人数 $\times 100$ 。	以目标值为标准，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省教育厅	
	10*	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	力争每年降低0.5个百分点以上	3	市县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 各市县儿童青少年近视总数/各市县儿童青少年总数 $\times 100$ 。	以2022年各市县为标准，每年降低0.5个百分点以上得满分，未达到按比例得分，不下降不得分。	省疾控局， 省教育厅	

11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	85	3	按照国家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规范第三版要求，国家严重精神障碍信息系统登记在册的患者中，相邻两次随访访问间隔不超过3个月患者数量。在管患者随访要求符合规范的人数占在册患者人数的比例。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 相邻两次随访访问间隔不超过3个月患者数量数 / 国家严重精神障碍信息系统登记在册的患者 × 100。	以目标值为标准，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但 ≥ 80按比例得分，未达到80不得分。	省卫生健康委医政处
12	产前筛查率 (%)	≥ 70	2	指该年该地区孕妇产前筛查人数与某年某地区产妇数之比。孕妇产前筛查人数指该地区该统计年度内，在孕早期和孕中期（孕7-22周）用血清学方法筛查胎儿唐氏综合征（21-三体）、18-三体和神经管畸形或者用孕妇外周血胎儿游离 DNA 产前基因检测方法筛查胎儿唐氏综合征（21-三体）、18-三体和13-三体的孕产妇人数（暂不包括超声学筛查）。接受过多种筛查的，按1人统计。 该年该地区孕妇产前筛查人数 / 某年某地区产妇数 × 100。	以目标值为标准，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省卫生健康委妇幼处
13	配备专职校医的寄宿制中小学校或600名学生以上的非寄宿制中小学校比例	90（2030年）	2	配备专职校医的寄宿制中小学校或600名学生以上的非寄宿制中小学校数 / 寄宿制中小学校或600名学生以上的非寄宿制中小学校总数 × 100	以2030年目标值为标准，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按比例得分。	省教育厅
14	配备专兼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的中小学校比例 (%)	90（2030年）	2	配备专兼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的中小学校数 / 中小学校数 × 100。	以2030年目标值为标准，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按比例得分。	省教育厅

健康服务 (43分)	15	村(社区)配备家庭健康指导员	50%以上的村(社区)配备家庭健康指导员	2	参加以中国计生协编印的《家庭健康指导员培训教材》为内容村(社区)家庭健康指导员培训班,通过考评,获得《合格证书》的确认为家庭健康指导员。以配备家庭健康指导员的村(社区)数除以该市县行政区域所辖的村(社区)总数乘以100%,所得数为该市县完成的指标数。	以目标值为标准,达到目标值得分,未达到不得分。	省计划生育协会	
	16	工业企业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率(%)	≥90	2	工业企业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率=申报职业病危害的工业企业数量/存在职业病危害的工业企业数量。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不得分。	省卫生健康委健康促进处	
	17 *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合格率(%)	≥85	2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合格率=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合格岗位数/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岗位数	以目标值为标准,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但完成值≥70%的,按完成值与目标值的比例得分,得分=完成值/目标值)*2。完成值<70%则不得分。	省卫生健康委健康促进处	
	18 *	二级以上公立综合性医院设老年医学科比例(%)	≥50	2	设置老年医学科的二级以上公立综合性医院比例,综合性医院包括综合医院、中医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和民族医院。 设置老年医学科的二级以上公立综合性医院数/二级以上公立综合性医院数×100。	以目标值为标准,达到目标值得分,未达到不得分。	省卫生健康委老龄处	
	19 *	三级中医医院设置康复科比例(%)	75	2	设置康复科的三级中医医院比例。 设置康复科的三级中医医院数/三级中医医院数×100。	以目标值为标准,达到目标值得分,未达到不得分。	省中医药管理局	
	20 *	30~70岁人群因心脑血管疾病、癌症、慢性呼吸系统疾病和糖尿病等重大慢性病导致的过早死亡率(%)	≤13.2	5	指30~70岁人群因心脑血管疾病、癌症、慢性呼吸系统疾病和糖尿病死亡的概率。 通过30-70岁间四类慢病合并的年龄别(5岁组)死亡率来推算。	以目标值为标准,达到目标值得满分,≤15.9且比上年下降但未达到按比例得分;>15.9不得分。	省卫生健康委医疗应急处	省人均预期寿命

	21	乡镇卫生院提供中医非药物疗法的比例 (%)	100	1	提供中医非药物疗法服务的乡镇卫生院所占比例。 提供中医非药物疗法服务的乡镇卫生院所占比例=年末提供中医非药物疗法服务的乡镇卫生院数 / 年末同类机构总数 × 100。	以目标值为标准，达到目标值得分，未达到不得分。	省中医药管理局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中医非药物疗法的比例 (%)	100	1	提供中医非药物疗法服务的社区服务中心 (站) 所占比例。 提供中医非药物疗法服务的社区服务中心 (站) 所占比例=年末提供中医非药物疗法服务的社区服务中心 (站) 数 / 年末社区服务中心 (站) 总数 × 100。	以目标值为标准，达到目标值得分，未达到不得分。	省中医药管理局	
	22 *	甲乙类法定传染病报告发病率 (1/10万)	过去5年平均水平	2	一定地区常住人口中，一定时期 (每年) 内甲乙类传染病报告发病数占该地区常住人口数的比例。 一定地区、一定时间 (每年) 内甲乙类法定传染病报告发病数 / 该地区常住人口数 × 100000。	发病率低于过去5年平均水平的，计满分；每高于目标值的1%扣0.2分，扣完为止。	省疾控局	
	23 *	每千常住人口执业 (助理) 医师数 (人)	3.1 (2025年)	2	每千常住人口执业 (助理) 医师数，分母系国家统计局常住人口数。 年末执业 (助理) 医师数 / 年末常住人口数 × 1000。	以2025年目标值为标准，达到要求得满分，未达到的按比例得分。	省卫生健康委医政处	
	24	30岁及以上居民高血压知晓率 (%)	≥ 58	1	30岁及以上高血压患者中，本次调查之前即知道自己患有高血压者 (经过有资质的医疗机构或医生诊断) 所占的比例。	以目标值为标准，达到目标值得分，未达到不得分。	省卫生健康委医疗应急处	省人均预期寿命
	25	18岁及以上居民糖尿病知晓率 (%)	≥ 55	1	18岁及以上糖尿病患者中，本次调查检测血糖之前即知道自己患有糖尿病者 (经过有资质的医疗机构或医生诊断) 所占的比例。	以目标值为标准，达到目标值得分，未达到不得分。	省卫生健康委医疗应急处	省人均预期寿命
26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 (%)	≥ 98.2	1	评价性抽检合格批次 / 评价性抽检批次 × 100。	以目标值为标准，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省人均预期寿命	

	27	道路交通事故死亡率 (1/10万)	持续下降	3	自然年统计周期，行政区域内平均每10万人中因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数。 道路交通事故死亡率=行政区域内因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数/行政区域内常住人口数×100000。	以各市县2022年为基数，较上年下降，得满分，较上年持平，得2分，较上年上升不超过3%的，得1分，较上年上升超过3%不得分。	省公安厅	省人均预期寿命
	28	中小学生溺亡率(1/10万)	年均下降8%	3	(上年度内中小学生溺亡率-本年度内中小学生溺亡率)/上年度内中小学生溺亡率≥8%； 中小学生溺亡率(每10万人)=年度内中小学生溺亡人数/年度内中小学生总数(以十万为计数单位)。	以各市县2021年为基数，年均下降8%，得满分；下降未达到8%，溺亡率低于全省平均水平，得2分；高于全省平均水平不得分。	省教育厅	省人均预期寿命
	29	死因监测报告死亡率 (1/10万)	600/10万	3	死亡率表示在一定期间内，在一定人群中，死于某病(或死于所有原因)的频率，是表示人群死亡危险最常用的指标。 报告死亡率指标：当年死因监测系统报告死亡人数/当地常住人口数×100000。	达标计满分；未达标的，比去年提高计1分，不提高不得分。	省卫生健康委 医疗应急处	
	30	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 人数(人)	全省16000 (人)	2	根据全省现已完成救护员数(占全省总人口的1.2%)，余数(0.8%)自2021年至2025年，须以每年平均0.16%递增；以经培训并获中国红十字会颁发的《救护员证》(16课时)或红十字救护员(初级)(8课时)和[CPR(心肺复苏)+AED(自动除颤仪4课时)]证为评定的基本依据。参加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经考试合格，取得证书的人数。	以各市县人口数的0.16%计算，取得证书人数达到得2分，未达到但过半得0.5分。	省红十字会	
	31*	城乡居民医保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基金支付比例(%)	75%	2	城乡居民医保政策范围内住院基金支付比例=(住院统筹支付+住院其他支付)÷(住院总费用-自费-自付起付线以下部分-自付封顶线以上部分)×100%	75%及以上得满分，低于75%，每降低1%扣0.1分，扣完为止。	省医疗保障局 (省医保服务中心)	

健康保障 (10分)	32 *	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重 (%)	23	2	个人卫生支出指城乡居民在接受各类医疗卫生服务时的个人负担部分。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比重是反映城乡居民医疗卫生费用负担程度的评价指标。 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比重=个人卫生支出/卫生总费用×100。	以目标值为标准，达到要求得满分，未达到按比例得分，大于27.4（健康中国行动2022年目标值）不得分。	省卫生健康委 委财务处	
	33	当年新开工工程建设项目工伤保险参保率 (%)	90	2	新开工工程建设项目工伤保险参保率指统计当期新开工工程建设项目中参加工伤保险项目的比率。 (参保新开工项目数/新开工项目数)×100。	以目标值为标准，达到要求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省人社厅	
	34	“7+3”项目竣工率 (%)	100	2	“7+3”项目是指加快提升发热门诊、可转换传染病区、可转换ICU、实验室、传染病检测、医疗废弃物处置、急诊急救等“7大能力”，以及完善应急物资保障、应急医疗资源预案保障、重大疫情救治保障等“3大保障”。 竣工率=竣工项目数/建设项目数。	项目竣工率100%给2分，否则不得分。 (注:没有7+3项目的市县，对“十三五”中央投资类项目进行考核赋分)	省卫生健康委 委规划处	
	35	“三医联动一张网”平台数据质量	持续改善	1	省“三医联动一张网”平台上的各市县数据质量，包括数据在平台汇聚的完整率、及时性、准确性、与法定卫生统计指标数据一致率等。 以省“三医联动一张网”平台数据质量监测的市县综合名次为依据。	综合名次在前6名的市县得2分，在后6名的市县不得分，其余市县得1分。	省卫生健康委 委规划处、 委统计信息 中心	

健康环境 (14分)	36 *	市县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98	2	全省18个市县环境空气污染指数达到或优于国家质量二级标准的天数占总天数的比例。根据《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海南省2021年污染防治计划的通知》中各市县优良率目标值设定。全省18个市县环境空气污染指数达到或优于国家质量二级标准的天数占总天数的比例。代表本省省级数据由地级市环境空气污染指数达到或优于国家质量二级标准的天数占总天数的比例形成。	以目标值为标准，达到要求得分，未达到不得分。	省生态环境厅	
	37 *	地表水质量达到或好于III类水体比例 (%)	≥ 93	2	行政区域内地表水省考监测断面或点位中水质为 I-III类的水体比例。	以目标值为标准，达到要求得分，未达到不得分。	省生态环境厅	
	38	城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平方米)	12	2	公园绿地指向公众开放，以游憩为主要功能，兼具生态、景观、文教和应急避险等功能，有一定游憩和服务设施的绿地。城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指城区内平均每人拥有的公园绿地面积。城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城区公园绿地面积 / (户籍人口+暂住人口)。	以14.78 (健康中国行动2025年目标值) 为标准，达到为满分，未达到14.78但大于目标值按比例得分；未达到目标值，不得分。	省住建厅	
	39 *	居民饮用水水质达标率 (%) (城市)	持续改善	2	根据传染病防治法，供水单位供应的饮用水应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相关要求。包括出厂水和末梢水水质达标状况。 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要求的水样数量 / 监测的水样数量 × 100。	以市县2022年数值为基准，达到要求得分。	省疾控局	
		居民饮用水水质达标率 (%) (农村)	持续改善	2	根据传染病防治法，供水单位供应的饮用水应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相关要求。包括出厂水和末梢水水质达标状况。 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要求的水样数量 / 监测的水样数量 × 100。	以市县2022年数值为基准，达到要求得分。	省疾控局	

	40 *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93.5%	2	某区域农村集中供水工程和城市供水管网延伸工程供水到户 (含小区或院子) 的农村人口占农村供水总人口的比例。 农村集中供水工程与城市供水管网延伸工程供水到户 (含小区或院子) 的农村人口之和 / 农村供水总人口 × 100。	以目标值为标准, 达到要求得分, 未达到不得分。	省水务厅	
	41	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 (%)	98	1	使用卫生厕所的农户数占当地总农户数的百分比。 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 = 使用卫生厕所的农户数 / 当地总农户数 × 100。	以目标值为标准, 达到要求得分, 未达到不得分。	省住建厅	
	42	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	35	2	辖区内生活垃圾实现回收利用的比例。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 (可回收物清运量 + 厨余垃圾清运量) / 生活垃圾清运总量 × 100%。	地级市 35% 以上得 1 分, 30% - 35% 得 0.5 分, 30% 以下不得分。其他城市, 20% 以上得 1 分, 15% - 20% 得 0.5 分, 15% 以下不得分。	省住建厅	

备注: 序号后加 * 为健康中国行动考核指标。